

書面質詢

近日香港多幢公共屋邨被揭發食水含鉛量嚴重超標，危害健康，引起居民恐慌。對食水含鉛量高的原因至今未查明，其中有指向是承建商在施工過程中使用了帶含鉛物質的水喉物料，也有懷疑是焊料含鉛，這都涉及承建商的違法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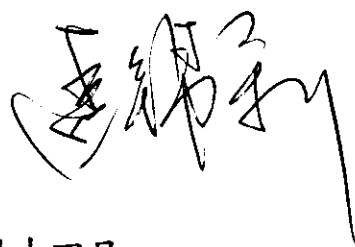
香港特區政府對建築工程的質量控制已屬較為完善，仍出現如此情況，則澳門情況隨時會更為惡劣。

事實上，早前運輸工務司司長公開表明，對經屋質量無法控制，而當時所針對的僅是看得見的建築結構及用料也無法保證，則隱藏的如水喉物料及裝較過程是否恰當，相信更難以有力監察。而除公共屋苑外，對私人住宅建築，相信更屬「無王管」。所以，自香港「鉛水」事件爆發後，不少本地居民，尤其是公共房屋居民向立法會議員表達相關疑慮。質疑澳門在沒有有力監管和檢測控制下，會否讓居民每天大喝鉛水而不自知。

基於公共利益，本人向行政當局提出書面質詢：

- 一、特區政府對全澳的經濟房屋與社會房屋的自來水質素和所含物質，有否定期檢測？結果如何？
- 二、特區政府對於包括私人樓宇的室內自來水質素和所含物質有否定期抽樣調查檢測，以確保進入室內之食水仍然安全？
- 三、現行的建築條例有否針對自來水管所用物料及焊接物料，以確保自來水不會在進入建築物後遭到二次污染，影響居民健康？

立法議員 區錦新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